

证券代码：834107

证券简称：华强电子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立强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签署终止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自 2015 年 8 月 17 日以来，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公司章程》的要求，指导并督促公司认真履行职责，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的协议，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

督导协议，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届时将由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在 2023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